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2021010001

项目名称：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
研究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2020 年 12 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就其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并磋商。

1、项目编号：2021010001

2、项目说明：

通过到各设区市实证调研“十三五”知识产权发展状况以及现实需求，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夯实实证基础。再结合当前国内和江苏发展形势、知识产权存在的一些短板问题，制定“十四五”知识产权人才发展思路、基本原则、目标任务、重点工作、重大举措等主要指标，以更加积极的政策、更加明确的任务、更加有力的举措，形成操作性强、符合江苏实际的“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报告”。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或分包。

3、服务内容：

- (1) 项目业主：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 (2) 项目名称：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项目
- (3) 评价地点：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145 号省知识产权局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 招标内容：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
- (6) 工作期限：2021 年 4 月底前
- (7) 质量标准：操作性强、符合江苏实际

4、采购预算：6 万元。（超出此预算价作废标处理）

5、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 (1) 磋商申请及声明（原件）
- (2) 被授权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4)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5) 采购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注：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没有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名单的单位，需提供承诺没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声明材料。

6、响应文件份数：供应商应提供纸质版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一般应为 PDF 格式、U 盘形式（单独封装）、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7、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 (1) 响应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1 年 1 月 4 日 上午 8:30 （北京时间）
- (2)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1 年 1 月 12 日 上午 9:30 （北京时间）
- (3)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145 号省知识产权局 6017 房间

8、响应文件接收人：王盛

9、开标有关信息：

- (1) 开标时间：2021 年 11 月 12 日 上午 9:30 （北京时间）
- (2) 开标地点：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145 号省知识产权局 6004 房间

10、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盛 联系电话：025-83279986

地址：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145 号省知识产权局 6017 房间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供应商”是指参加竞争性磋商，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货物和服务”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4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服务的单位。

3、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响应性文件编制

4、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4.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磋商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单位为“元”。

4.4 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专用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磋商代表签字。

4.5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 A4 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4.6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5、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5.1 供应商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是否响应。

5.2 磋商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1) **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要求。

(2) **磋商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价格部分是对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报价应包含与磋商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一旦成交，总价格不变。如果有漏项，视同让利。

(3) **磋商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对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提供的服务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

(4) **磋商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磋商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6、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6.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用单独的封袋密封，且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同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

6.2 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视作无效。

四、磋商

7、磋商组织

7.1 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采购单位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7.2 磋商工作由采购单位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8、磋商程序

8.1 磋商小组审阅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凡不具备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不得进入磋商程序。

8.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服务和价格进行磋商，**磋商的轮次由磋商小组决定。**

8.3 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8.4 磋商小组制定一个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最优方案，或直接根据响应性文件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最后报价。

8.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终止，无成交供应商：

- (1) 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无效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采购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暂时不能确定或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需求等。

9、评分方法和标准。

9.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

9.2 **评分标准详见第三章。**

10、确定成交供应商

10.1 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排名第一名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0.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否则将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采购单位政府采购活动。

10.4 采购单位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釋。

10.5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采购单位均不退回。

11、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11.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过程和结果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12、签订合同

12.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2.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2.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质疑和投诉

13.1 供应商对磋商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五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秘密。

13.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七、诚实信用

14.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4.2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单位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14.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单位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4.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第三章 评分标准

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分标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报 价	10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组织实施方案	20	根据规划工作要求，从实施步骤、时间安排、研究方法、研究目标、研究内容等方面，对十四五规划研究工作实施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好得 16-20 分，较好得 10-15 分，一般得 6-10 分。
人员配置	20	项目组成员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博士学历，具备知识产权法或知识产权管理专业方向的不少于 8 人；项目主持人入选省级及以上人才工程，具有丰富的知识产权专业研究经验和规划编制工作经验，能够满足知识产权人才发展规划的编制要求。人员配置优异得 16-20 分，较好得 10-15 分，一般得 6-10 分。
业绩能力	40	近五年来： 1. 作为主持人承担省级或国家级知识产权人才规划研究课题的，国家级课题一项得 15 分，省级课题一项得 10 分，最高 20 分； 2. 作为主持人承担省级或国家级知识产权、科技创新等相关规划研究课题，国家级课题一项得 5 分，省级课题一项得 3 分，最高 10 分； 3. 围绕知识产权人才领域出版专著、发表 CSSCI 等核心期刊论文，对知识产权人才工作有较为深刻理解和理论造诣。出版专著 1 次得 5 分；核心期刊发表 1 篇论文得 1 分，最高 5 分。
软硬件条件	10	拥有国家级或省部级知识产权研究平台或公共服务平台，具备健全的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机制，拥有知识产权博士点和硕士点，具有开展知识产权人才规划研究的数据库、图书资料等软硬件条件，条件好得 8-10 分，较好得 6-7 分，一般得 3-5 分。

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需提供有效的复印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一）实证调研。对全省各设区市实证调研“十三五”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状况以及现实需求。

（二）制定发展思路与目标。在总结我省知识产权人才“十三五”发展状况的基础上，结合国际国内发展形势，研究“十四五”我省知识产权人才发展思路，并拟定知识产权人才发展主要指标。

（三）规划重点任务。在发展思路和目标指引下，具体制定“十四五”期间我省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的重点任务。

（四）编制研究文本。完成《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报告》。

二、目标及成果形式

编制形成符合江苏知识产权人才发展实际且较为完善的《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报告》文本，明确“十四五”期间我省知识产权人才的发展思路、具体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

三、进度要求

（一）第一阶段：2021年1月至2月，实证调研，夯实基础。前往各设区市实证调研“十三五”知识产权发展状况以及

现实需求，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形成项目研究的实证基础。

（二）第二阶段：2020年2月至3月，完善体系，完成初稿。结合国内和我省发展形势，制定“十四五”知识产权人才发展思路，拟定知识产权人才发展主要指标，撰写“十四五”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的重点任务，完成《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报告》初稿。

（三）第三阶段：2020年3月至4月，形成较为完善的《江苏省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报告》文本，并通过专家论证。

四、投标人资质及人员配置要求

（一）投标人资质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之外，还应当对知识产权人才工作有较为深入的理论研究或知识产权规划编制工作经验。

（二）人员配置

1. 项目负责人应在知识产权相关领域长期从事研究工作，具有承担并主持软科学研究和政策咨询的丰富经验，编制出版过相关书籍，能够组建并亲自带领项目组开展本项目编制工作，且具有较强的行业综合评估和提供问题解决方案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快速反应和沟通能力。

2. 项目组成员至少由3人组成，各成员应具备知识产权的相关专业背景，并有一定的前期研究成果。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财政资金实际到账情况，向成交供应商拨付全部项目资金的 80%，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向成交供应商拨付剩余资金。成交供应商不得转包。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合同编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下列服务：

服务内容详见乙方响应性文件等。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单价为_____/_____（大写）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采购文件和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采购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

第六条 项目周期

（一）第一阶段：2020年11月至12月，实证调研，夯实基础。前往省内外实证调研知识产权发展状况以及现实需求，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形成项目研究的实证基础。

（二）第二阶段：2021年1月至4月，完善体系，完成初稿。结合国际国内发展形势，制定江苏中长期知识产权发展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总体目标，撰写重点任务，完成《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战略纲要（2021-2035）》初稿。

（三）第三阶段：2021年5月至6月，召开专家论证会，形成较为完善的《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战略纲要（2021-2035）》文本。

第七条 合同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向项目承担单位支付合同价的 80%，项目验收后 1 个月内，支付尾款 20%。项目承担单位不得将该项目转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服务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逾期交付的，今后参加政府采购信誉将受到影响。

5、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6、乙方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检测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三年内不得参加江苏省知识产权局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委托方）：

乙方（供应商）：（盖章）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通用技术条款：

1、技术规格、技术要求及其他有关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2、卖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必须符合合同附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和环保要求，这些标准必须是相关国家或行业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依据法律规定或直观观察等日常生活经验能够直接确认的事实，可以直接作为判断是否有质量问题的依据，无需鉴定；确需鉴定的，以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书面鉴定意见为准。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第六章 附件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注：供应商根据附件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制作目录（须生成页码））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磋商供应商（法人公司）名称:

日 期: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三、评分索引表
- 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五、磋商响应报价表
- 六、技术方案、服务承诺、培训承诺
- 七、保密承诺书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磋商响应文件 中的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条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定资格条件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投标人具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或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江苏省）资质。（原件备查）		
其他资格条件			
8	法人授权书		
9	磋商响应函		
10			
11			
12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磋商响应文件 中的页码位置
1			
2			
3			
4			
5			

三、评分索引表

[illegible]

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 2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文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文件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 6 法人授权书（原件）。

文件 7 磋商响应函（原件）。

文件 8 投标人具有涉密资质。（原件备查）

文件 9 本项目其他资格条件。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加盖公章；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_____号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

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单位名称：_____

授权单位（公章）：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

日期：年月日

备注 如果我公司（单位）成交，请按以下信息寄送成交通知书

1. 联系人：
2. 寄送地址：
3. 联系电话：

（备注中相关信息内容**需打印**）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磋商响应函

致：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根据贵方的_____号磋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职责和义务，并保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7. 遵守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 与本磋商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开户行：_____ 账户：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磋商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 目	报价（元）
	合 计	

授权代表亲笔签字：

价格构成或报价要求：

- 1、此表可以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行数，且该表报价非本次磋商中的最后报价。
- 2、项目如有分包，请各磋商供应商按投报的分包分别列表。

六、项目需求响应方案

.....

（内容格式自定）

七、保密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下简称“国家保密法”）、《国家安全法》，凡参与江苏省知识产权局项目投标的单位，必须是对江苏省知识产权局作以下保密承诺：

1、凡参与江苏省知识产权局项目投标的全体人员承诺，在开展业务工作过程中，接触或知悉的按《国家保密法》和行业密级的规定确定为国家秘密及江苏省知识产权局秘密的事项，承诺绝不以任何方式向其他单位和个人泄露。

2、本单位参与江苏省知识产权局项目投标的全体人员承诺，在工作期间知悉的属国家和江苏省知识产权局所有任何秘密事项，不记录、不复制、不摄制、不使用和携带国家秘密事项内容、实物。如业务工作需要产生上述行为，必须经书面申请和保密审批。

3、已经清楚知道因单位或个人的故意或不当行为将导致或可能会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国家保密法》中的窃取、刺探、非法提供、非法持有、泄露国家秘密所列之罪行。

4、本单位参与江苏省知识产权局项目磋商的全体人员，如违反本《保密承诺书》内容，由此而产生的责任由本单位和当事人承担。

5、本单位参与人员已经仔细阅读上述保密承诺内容，对其中的所有内容没有疑义，愿意按承诺书中规定的内容承担保密责任。保密承诺书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订并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章）：

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